

王朝已逝故人远行

穿越历史再看溥仪

李玉琴 王庆祥◎著

最后的 “白王妃”

下

·插图·
增补本

人民日报出版社

最后的“皇妃”

——下——

李玉琴 王庆祥◎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第六章 守 节

溥修之家	2
苦熬	11
佛菩萨啊，为啥不睁眼？	21
天津解放前后	32
黑夜尽头的亮光	42
仍然想念溥仪	57
春光深锁	61
舞场风波	70
我被解雇了	83

第七章 离 婚

从通信到重逢	94
重新到来的春天	105
在失业中徘徊	114
痛苦的分手（上）	122
痛苦的分手（下）	133
走自己的路	140
建立美满的新家庭	149

第八章 战 友

重逢在文史战线上	158
溥仪再婚前后	165
浩劫袭来把我“逼上梁山”	171
在溥仪住院的病房里	178
不寻常的“批判会”	182
从“牛鬼蛇神”到“五七”战士	188

第九章 晚 年

被推选为政协委员	198
撰写文史资料	203
历史的重聚	211
晚年生活	225

尾 声	233
-----	-----

后 记	237
-----	-----

附 录

李玉琴手稿：《关于离婚问题》	242
我的母亲	249
四姐李玉琴	262
“皇亲”问题株连了我们	285
太平盛世遇“皇妃”	
——《最后的“皇妃”》成书始末	291



第六章 守节

溥修之家

溥仪在天津时，溥修全家便搬到天津来了，那时他和郑孝胥、胡嗣瑗一样，都是溥仪的谋臣。溥仪出关时命溥修留守天津，替他保管天津的财产，并负责伪满、天津和北平之间的联系事宜。伪满垮台后，溥仪在天津的房产、财物大部被查抄充公，一部分则由留住在那里的溥修占用了。

到伪满垮台时溥仪在天津还有十五所三层楼房，溥修一家居住着其中的三所，并为之排列了顺序号。一号楼，楼上住着溥修之妻“修二奶奶”费云章，楼下住着溥修的姨太太刘展如和溥修的女儿毓灵筠；二号楼，楼下住着溥修，楼上住着终身未嫁的溥修的姐姐及其女仆一家；三号楼，一部分房间由毓岱和他的妻子居住，其余用作祠堂和仓库。毓岱出自“五爷府”，即道光皇帝第五子和硕惇勤亲王奕訢，是其长子载灋的长孙，而溥修即载灋的次子，所以，溥修和毓岱是亲叔侄关系。

1946年入夏以后，随溥仪溃逃通化的皇族人员，有几个先后来到天津落脚。最先投奔溥修的是毓岱的兄弟毓岳之妻马静兰，毓岳伺候皇上远走高飞不知去向，妻子便带了缘缘和荔荔两个儿子来找叔叔，溥修安排他们母子住在一号楼的楼下后屋。不久，我来了。起初溥修一家都恭敬我，把我看做皇上的人，修二奶奶特意把她居住的一号楼楼上腾出来让我住，

我住在前面，后面是佛堂。接着，毓椿在深秋之际抵津，冬底毓岷也回到天津，在逃亡通化的那批皇亲中，我和他们两人还有溥俭等一直在一起，直到随部队返回长春分手。其后，他俩又随部队走到延吉，才获准自寻生路。起初毓岷和毓椿一路进关，沿途吃了不少苦，毓岷几次寻死，幸得毓椿开导才得以平安无事。走散以后两人得到各地红十字会的帮助，又卖了些替溥仪带出的贵重药材，总算活了过来。毓岷是溥修的长子，到天津就是家了，一号楼的二楼给他让了出来，我就搬到楼下与姨奶奶刘展如住在一起。毓椿并非溥修近亲，而是“六爷府”即道光皇帝第六子恭忠亲王奕訢的后人。郡王衔多罗果敏贝勒载澂是其祖父，和硕恭亲王溥伟就是他的父亲。跟溥仪一起走的那个毓嶙是老七，毓椿老八，他们俩是亲兄弟，前边还有六个哥哥都天亡了。毓椿本打算回到北平他母亲那里去，溥修看他老实，就把他留下来，让他干些跑外等杂活。溥修之家本来人口就不少，是个封建贵族的大家庭，再加上我们这些后来的共有二十多口人，关系更加复杂了。

溥修学问渊博，人又聪明，多才多艺，棋琴书画无所不能，只是过于高傲，绰号“修大架子”。开始对我挺尊重，不久溥修自任进讲师傅，每天上午准时到我的房间授课，使我受到一段很正规的家塾教育。

溥修“进讲”的第一部书就是《小学集注》，“小学”是讲中国汉字的形、音、义，过去的念书人都从这个方块字开始。后来又陆续讲《论语》《大学》《诗经》《古文观止》等书。溥修的讲课水平比溥仪高明，他不看课文竟能从头到尾流利地背诵出来，连正文后面的小字注解也居然一字不差。讲解也十分生动、有声有色，如讲《李密上书》，让人觉得李密这人太好了，忠君爱国、可敬可佩；讲《桃花源记》，就感到那和平、美好的仙境般的所在突然在眼前出现了。溥修讲唐诗宋词，总是先用那种老学究的声调，有板有眼地念给我听，接着讲诗的内容、形象、意境、作者，都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记得他讲李白的《长相思》、杜甫的

《春望》、孟浩然的《春晓》、王昌龄的《出塞》，就好像讲到我的心上来了，诗中表现的离仇别恨以及思念亲人的思想感情和我当时的感情完全共鸣了；他讲杜甫的《三吏三别》和《茅屋为秋风所破歌》，还有白居易的《长恨歌》，讲出了一千多年前活生生的社会画面，使我深受感动；特别是讲《孔雀东南飞》，我当场流泪不止……

那时，贵族家庭里的女子教育是少不了“三从四德”的，我们女性做人似乎就要靠这套封建的道德观念。溥修当然不会放弃“女德”教育，他给我讲《列女传》《后妃传》，讲过许多“节妇”和“烈女”的故事。如“曹文叔之妻令女割鼻”、“李氏负夫骨，因牵断其臂”等等。我想，他讲这些之前一定认真备过课了，因为他可以完全不照课本，把人名、时间、地点以及情节都讲得清清楚楚，看不出丝毫破绽，现在回想起来也真难为那位老先生。每逢上“女德”课，他还要“联系实际”，无数次地对我说：“贵人是皇上册封过的，是皇上的人。”“贵人不能辜负皇上的恩典”、“要时刻注意贵人的身份”，等等，可见他为我开这门功课的目的是相当明确的。

溥修还认真地教我写诗填词、练习书法。他教我运用格律、诗韵，刚刚上道，记得还曾和马静兰你唱我和地对过几首呢！在书法方面溥修更是天津有名的人物，他写的“飞白”字非常好看，每个“点”都像一只飞腾起来的小鸟。多少人愿花钱买他的字，但他不肯卖。他让我按《康熙字典》写了两千个字块，然后照着练毛笔字。可惜时间不长就扔下了，因为我搬到楼下居住以后学习环境差了，加之生活渐窘，家务劳动增多，溥修来授课的次数也愈来愈少了。

溥修信佛，据说还是某代活佛的大弟子呢！那时我也信，于是他又给我开了一门佛学课，先讲《大乘起信论》，认为佛教由小乘到大乘，继而又把《般若波罗蜜多心经》《金刚经》等通讲一轮。讲佛经必须严肃，不能开玩笑，所以不容易讲话。从前溥仪给我讲，总是念念经文再讲几

句，干干巴巴的，还是溥修会讲，他讲经文，穿插历史故事，既不失严肃又津津有味、引人入胜。

总之，那段学习生活让人留恋，溥修知识渊博又善于讲课，在苦闷的日子里，我每天就盼着他来上课，而且至今感谢他在那种条件下给了我许多知识。

当时我不但有授课教师，还有辅导教师，这辅导教师就是修二奶奶费云章，她原来就是在伪满官中教宫廷学生“掌故”课的师傅费地山的女儿，费在清末时曾任两广境内某知府，是位“老饱学”，因此这位修二奶奶也粗通诗书，四书五经、诗词歌赋，都学过那么一阵子。她房里有大书柜，陈放着很多线装善本古籍，我常去翻一翻。有一部《山海经》，是地理知识书，其中穿插许多古老的神话传说，我不全懂，但对那些稀奇古怪的故事很感兴趣，还有《佩文韵府》《词律》《太平御览》以及一批唐诗宋词书，我当时挺喜欢读诗，但限于文化水平，大多数读不懂，只能挑几首容易懂的，再请修二奶奶给讲讲；我记得还有八开本《康熙字典》一部，有蓝色书套共四函，我抄写字块便是仿照这部字典。修二奶奶每天下午到我房间来一趟，凡是听课当中不太通的地方我便问她，请她再给讲一遍。有空时她还教我用围棋子下“五连”，据说是围棋基本功，慢慢也下得不错了。但围棋还是没有学会。

那个时期我最大的收获就是学了点东西，除了上课、温课，别的事都让人难受，很不自在。

就说吃饭吧，起初伙食挺好，可饭桌上太遭罪，因为我是“贵人”，开饭时修二奶奶为首的女眷都来陪我，边吃边谈，半天吃不上一口饭，一顿饭要吃两个钟头，难受极了。修二奶奶吃饭很讲究，就像数米粒似的，不断地用筷子在饭碗里翻来拨去地往外挑，把每一粒小谷子都挑出来，夹菜也少，嘴张得很小，装出“樱桃小口一点点”的样儿来。我在官里时就讨厌唠那些无聊的嗑，可是在别人家就没法子，只好随着人家的规矩，陪

着人家慢声细语地瞎聊。好在家里有厨师，菜凉了再热。所幸这种生活没几天就结束了，因为这也打乱了修二奶奶常年形成的生活习惯。

溥修任清室驻津办事处处长的长时期中，修二奶奶每天活动的重心放在晚上，过着昼夜颠倒的生活。她吃过晚饭就坐黄包车到“屋顶花园”去尽情享乐，这“屋顶花园”我没去过，据说是个大杂耍场，说书的、说相声的、唱戏的、唱大鼓的，以及电影和舞会等应有尽有。玩饿了，有饭馆、有酒店，平时总要搞到后半夜两三点钟，再一觉睡到次日中午起床，夏天太热，就索性玩到天亮才坐黄包车回家睡觉。我刚到她家来，她看在溥仪面上，拘于礼节，每天早七八点钟来给我这福贵人请安，还得陪我吃饭。但仅仅这么几天，她已经受不了啦，我便一再地主动给她找托词：

“家无常礼，您身体不好，还是免了吧！”本来这套虚伪礼节我早就反感，两下都不方便，何苦呢！几天以后她不再来了。

修二奶奶一向以名门闺秀自居，特别注意修饰，四十多岁了，还打扮得像个少奶奶似的。每天使用最高级的美容化妆品进行打扮，只要别人说她年轻漂亮就爱听。她长得倒不难看，皮肤白又保养得好，高鼻梁、细长眼睛，身材也适中。但白发来得早，又有点驼背，溜肩膀，算不上美人。只是人俏皮些，走起路来如风摆杨柳，没笑也装笑，整天离不开大镜子，左顾右盼欣赏自己的美容。

修二奶奶的两个亲生女儿都对母亲有意见。小女儿毓灵若^①从大连回来住娘家时曾向我说：“我奶奶用那么多西瓜配药擦脸保护皮肤，可是天这么热，我们却难得吃上一块西瓜。”修二奶奶只会享乐，连自己的儿女都不管。孩子出麻疹时，她竟捂着鼻子在门口慢声细语地问一声：“好点了吗？”却不进屋去看看。她的大女儿毓灵筠也是满肚子怨气，对家里的事什么都不关心。她常和我说，她妈存了很多钱，却自顾自己享受玩乐，不想着给女儿做件漂亮衣服，甚至连块香皂

① 毓灵若：嫁给罗振玉的曾孙罗律，现在仍居大连，有二子一女。

都不给买。有时高兴，也带女儿出去做客，因为母亲打扮得漂亮，别人都说她们不是母女而像姐妹，结果女儿达到了嘲笑母亲的目的，母亲也为自己胜过女儿而得意，真是少见的母女感情！

我逐渐发现这个家庭内部矛盾重重，溥修这人满脑子封建道德观念，出口便是孝悌忠信礼义廉耻，表面上与妻子费云章恩恩爱爱，相敬如宾，让人看起来道貌岸然，却悄悄地从妓院里接来一个十六岁的小姑娘刘展如做姨太太，这位姨太太比溥修小二十多岁，和他的大女儿年龄相仿，但他心安理得，一点儿都不感到难为情。姨太太长相很动人，皮肤略黑，一对大眼睛特别有神，美中不足的是有点口吃，因而得了个颇为不俗的绰名叫“哑美人”。后来她改得不错，不着急不口吃了。姨奶奶虽然年轻漂亮，但在正品太太面前也有主子和奴才之分，逢年过节都得给太太磕头。本来，满族嫡庶界限非常严格，姨奶奶在贵族家庭里是没有什么地位的；而在这个家里，情况有所不同，修二奶奶只顾自己打扮玩乐呵往腰包里搂钱，竟把家交给了姨奶奶，于是这位姨奶奶成了当家人、管家婆。

和姨奶奶最近的人要算毓岷，他是溥修的长子，长得和父亲一样，挺精神，脾气也像父亲那么古怪，然而他和父母的感情很淡薄。其实这不奇怪：按清朝规矩，旗人贵族家庭生了孩子往上一报，就领一份钱粮，有专人伺候。所以孩子总是和照顾他的嬷嬷、看妈亲，和亲生母亲反而不亲，加上修二奶奶整天忙于梳妆打扮，对儿子从来不闻不问，溥修好像也不喜欢他这个儿子，于是这父母和儿子之间也就没有什么感情了。毓岷是聪明人，四书五经的功底很不错，书法学扁体，也挺受看的。只是他太孤僻，在这个家庭里不合群，唯独和姨奶奶好，作为管家人，姨奶奶对他也照顾得无微不至，连厨子都说：“四阿哥（毓岷）和谁都绷脸端架子，只有见了姨奶奶才春风满面的。”

溥修还有个小儿子名叫小岷，当时只有十四五岁，是修二奶奶唯一喜欢的孩子，真是娇生惯养，结果反而害了他。这孩子后来发展到只吃肉

蛋，不吃青菜，长得奇瘦，据医生说是得了一种缺乏青菜营养的病症。后来，这孩子成了败家子，经常偷家里的书画去卖，而当溥修为此大发雷霆的时候，修二奶奶却百般庇护，把孩子越弄越糟，最后发展到触犯刑法，于1951年被判了二十年有期徒刑。

这个家庭里还有一个怪人，就是溥修的没有出嫁的姐姐——老小姐。有人说她年轻时挑得太厉害，加上脾气古怪，才没嫁出去。她常年和自己的女仆住在一起，连女仆的儿子也在她家娶妻生子了。老小姐长得像他弟弟，打扮也像男人，穿长袍、留分头，不施脂粉。她的怪脾气特别多，忌讳也很多，比如“梦”字只能说草字头^①，出门遇见尼姑要吐三口唾沫，还特别喜欢学西太后的派头，让侄儿侄女都叫她“爸爸”，这样，岳二奶奶的两个孩

① “梦”的繁体带草字头。

子——缘缘和荔荔就得叫她“爷爷”了。我倒也跟着借了光，由于辈分的关系，孩子们管我这个不足二十岁的人也一口一个“爷爷”地叫开了。这位老小姐还很会骂人，不露脏字。他骂荔荔是“罪孽包”，说伪满洲国让他给“妨”没了，实际是骂我和岳二奶奶马静兰。这位老小姐还有一个嗜好——养猫，她养了八九只猫，喜欢得不得了，还给每只猫排上了辈分，什么这个是哥哥，那个是姐姐，七大姑、八大姨全上来了，而她自己真像是这群猫的慈爱的妈妈，常常一个人在屋里对猫说话，就像母亲教育她的孩子似的。她为猫很舍得花钱，几乎每天都上街去给它们买小鱼小虾什么的，还用嘴给猫嚼东西吃，真是关怀备至。后来家庭生活困顿。没有余钱买鱼虾了，她便凭着“老小姐”的身份上厨房要干粮喂猫，人都要断顿了，却挡不住她喂养动物，真是旧社会贵族家庭的变态现象。

溥修的脾气不好，发作起来很吓人，连喊带骂，像刮八级台风，全家不得安宁。吃饭挑拣更大，不对口味马上就摔，还骂是“狗食”。我曾听见他大儿子毓岷用古礼批评父亲说：“古人讲‘不迁怒于人’！”由于溥修经常又气又骂，对自己的健康有所影响，年纪不大，视力就开始减退了。

这个家庭里再就是溥修的两个侄儿了。毓岱和毓岳原来都在伪满的宫廷里读书，后来毓岱与另一名宫廷学生、“五爷府”第四房多罗贝勒载瀛的儿子溥佐吵一架，从而触怒了皇上，一气之下被赶回天津来了。毓岱本来就不是一个会讨长辈喜欢的人，又被溥仪打发回来，溥修当然更不喜欢他，动不动就把侄子骂一顿，毓岱抑郁成疾，得了精神病，干不了什么事情。他的妻子岱大奶奶真是一个不幸的人，虽然并非贵族出身，但曾留学日本，很有些新思想，却不知何人介绍和贵族子弟毓岱结婚了。因为岱大奶奶也是长春人，汉族，沾了个老乡，她便常和我聊聊，诉说自己的不幸。在这个家庭里她很孤单，叔公、婶婆和姑婆都看不上她。她说，丈夫毓岱不会来事儿，不像毓岳那么讨人喜欢，总惹老人生气，而溥修的脾气又特别暴躁，生活在这种气氛下真难呀！她告诉我：这个家庭非常复杂，人和人之间都没有真心，关系完全是封建的，也很腐败，让我一切多加小心。我问她是否有孩子？她哭着说，本来怀孕三四个月，因毓岱被溥修骂得犯了病，跟她又摔又闹，弄得流产了。

溥修的二侄毓岳是个善于察言观色、讨好溥仪的人，不论谁违犯了溥仪的“规矩”，他绝不留情面，当场指出，害得不少人吃苦，对他能不忘恨吗？其实他本人挺老实，只是那种愚昧忠心，害了自己，害了别人，然而却深得溥仪宠幸，不但一直把他带在身边，在前苏联的伯力战俘营里还曾立他为嗣呢！然而，他为溥仪宁可丢下妻和两个亲生儿子，让他们娘儿几个受尽苦难！

毓岳之妻马静兰也是北京旗人，但娘家不是贵族。她从小没有母亲，父亲还不错，怕孩子受委屈不再续弦。马静兰老大，小小年纪便挑起了沉重的家务担子。后来嫁给毓岳，并在长春安家，生下缘缘和荔荔。那时，她也经常奉召入宫陪伴我。我俩有相似之处：缺少封建贵族妇女一言一行恪守封建礼教、维护封建道德的“节操”。她心地善良，人也单纯，爱说爱笑，只是性格软弱，有时又多愁善感。在通化逃散后，她带着两个孩子

投奔天津叔叔家，处处看人家眼色生活，太艰难了！好在我俩有缘又凑在一起，能互相体贴、互相照顾，谈点真心话。

马静兰是个书迷，我也爱看小说，她常常跑到三楼存书的地方找些“禁书”偷偷拿回来，我俩轮着看。如线装的《西厢记》《红楼梦》等，多半是反封建的才子佳人书，本来想用看书排忧解难，可一联系自己的身世、处境，马静兰看着看着就哭起来，我也流了不少眼泪。记得还读过《结婚十年》以及《钗头凤》和梁祝爱情故事等。还有一本我似懂非懂的《花月痕》，描写类似玉堂春那样的青楼女子的悲惨故事。不过那时我还不能有很深刻的理解，只觉得书中那些人物郎才女貌、能诗能歌又会玩，玩得高雅令人羡慕。后来我才知道，青楼女子中也有不少文化素养较高的人，她们的沦落就更值得同情。马静兰一迷进书里，就什么都不顾了，连孩子嚷着拉屎撒尿她都听不见。

我们也经常读唐诗，“燕草如碧丝，秦桑低绿枝。当君怀归日，是妾断肠时。”^①“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②“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秋风吹不尽，总是玉关情。何日平胡虏，良人罢远征。”^③“打起黄莺儿，莫教枝上啼。啼时惊妾梦，不得到辽西。”^④这些诗句好像就是对我俩说的，我们读诗时往往自然而然地流下眼泪。比如读到“商人重利轻别离”时，我就感到皇上总是为皇家的事业奔走不息，并没把我放在心上。有时我俩也唱和几首，抒发自己的情怀，虽然很不高明，却是字字血泪，句句真情。像下面这首：

梦里常相亲，醒时影伴身，
盟誓何曾忘，神佛佑夫君。

类似这种半文半白、平仄不通的诗不少，没必要再引述，年头多了，有些已记不起是静兰还是我写的了，反正当时我们怀有共同的思想感情。只是静兰对

① 李白：《春思》

② 李商隐：《无题》

③ 李白：《子夜吴歌》

④ 金昌绪：《春怨》

诗韵比我熟练，写得更多些。她用那种秀丽的墨笔小字，写了整整一本，这便是题名为《双清堂》的她的诗集了。其中多半都是思念她的“瑞郎”的，她丈夫毓岳字严瑞，溥仪在《我的前半生》一书中称之为“小瑞”。在这个家庭里，论亲属关系稍远一点儿的就是毓祿。这个人在伪满垮台后也受了不少苦，但心胸宽阔，在这一点上比毓岷强。解放后靠自学成了北京市内一个小有名气的兽医，还常常被一些单位请去讲课呢！

我和陪伴我的敬喜是靠了皇上的面子才走进这个家庭的。

苦 熬

满族人入关前以英勇善战、吃苦耐劳著称，得到天下以后又经历了康乾盛世，逐渐贵族化、特权化，到晚清时八旗子弟大多成了肩不能担、手不能提，只会提笼架鸟的街溜子、败家子，说起来还是朝廷规定的钱粮供给制——“铁饭碗”坑害了他们。

溥修的家庭便是一直靠溥仪赏赐过活的八旗贵族之家，又属近支皇族，有更高的特权。辛亥以后，有“小朝廷”在；“逼宫”之后又靠上了天津的“行在”；再以后更有“康德皇帝”作为靠山。所以，一直都能摆那张“修大架子”的脸谱。伪满一垮台，情况可就不同了，钱粮的铁饭碗是早就砸了，皇上的恩赏和俸银也无从说起，再没有一点儿进项，然而习性不改，这个家里的人们是不做事情，一个个游手好闲，好吃懒做，任意挥霍，每天的开销依然很大。这样，大家庭一天天走向没落，竟发展到靠变卖家产，以至卖一次吃一顿的地步，好在家具大部是从静园搬来的，都用贵重木料制成，颇值几两银子。再到后来连卖也没什么可卖，便东挪西借，甚至拿着我这个“贵人”的名义，用溥仪的面子去化缘。我曾收到一位上海退休教师刘世熊先生来信，谈到当年溥修向他伯父刘承乾“化缘”

的情景。他写道：

我伯父叫刘承乾，已于1963年逝世，时年八十二岁。浙江吴兴有个嘉业堂藏书楼，便是伯父出资一手筹建，他喜欢古书，与当时一些文人交往甚多，如溥仪周围的陈宝琛、陈曾寿、朱益藩、宝熙、载涛、溥修等都很熟，还曾亲自参加溥仪与婉容的大婚典礼。因为这样的关系，我约在四十年前就知道您的大名了，当时我在伯父处还见过您的相片。您住在天津溥修家里时，他还曾来信给我伯父，以您住在他家为由，要我伯父出钱，我伯父也不止一次地给了钱。到现在才知道，这钱溥修并没有给您。^①

① 据本书整理者考证，刘世熊先生信中所述属实。刘承乾是晚清二品顶戴内务府御部分部郎中，一直以遗老身份与溥仪保持密切联系。溥仪大婚、在天津受困以及东陵被盗之际都曾“贡款”，因刘与天津“行在”的管事人胡嗣瑗有姻亲关系，当时溥仪向南方遗老颁赏“御容”、“福寿字”、“春条”等，均交刘承乾转送。诸臣“谢摺”一般也经刘转递。信中所说看到李玉琴照片，系溥修收到拨款后所赠。

据我所知，不但刘承乾为我捐过钱，有几位尚不知名的海外侨胞出于同情之心或是感恩于溥仪，也曾为了我的生活给溥修寄过钱，不论当时情形如何，我愿借此机会向关心过我的朋友们表示真诚的感谢。

然而，靠变卖也好，靠借贷化缘也好，都解决不了大问题。一是因为贵族家庭的人在困难的年头里也不能齐心团结过日子，每人都打自己的小算盘，至于偷摸搂钱的事，谁有机会谁就干，父子、夫妻之间全是虚伪的。到缺米断顿的时候，谁也不从个人腰包里往外掏个人“体己钱”；二是因为溥修为首的这一家子老爷、少爷、奶奶、小姐谁都不肯放弃大架子，就像过去的穷贵族，上半月支了俸银便用两个指头提着高级点心，吃得美美的；下半月空空如也，便用两只手掌捧着窝窝头，吃出一副穷酸相。溥修也是这样，有钱就摆谱。我刚来时，大师傅做菜一天用一斤香油，不久便无米下锅了。今天刚卖掉一张桌子，马上就张罗开了，就算计烙饼、擀面条，还是包饺子？如果焖大米饭，又得炒几样菜呢？他们一家人没事干，准得研究一个钟头，才好不容易定下来。唯独我和马静兰不参

加议论，我们自觉没那个资格，也不稀罕这种举动。他们商定了饭菜品种，还要议论数量问题，买几斗米、几斤肉、几条鱼……议论得很细，按人口可丁可卯地报数目，最后由溥修拍板。他“拍板”时总要往下压三两或半斤，就是说一定有人吃不饱，这当然只能是我与马静兰了。平时缺粮断顿也只是我俩和她的孩子挨饿。

有时溥修请客，弄得好排场，上菜时叫着“全家福”的菜名用一只大砂锅往上端。其中鸡肉、鸭块、大对虾什么都有，可我和马静兰以及她的两个孩子，要等客人走后撤下来残汤剩饭，才拿回我们住的屋里去吃。据说不能上桌是因为地位关系：我太“尊贵”，不好在客人面前抛头露面；而马静兰则“太低下”，不可与叔公婢婆同桌。其实，很长时间以来，我就和她们娘三个一起吃饭，其他人则到溥修那边去吃。平时晚饭也挺晚，两个孩子等得又饿又困，我和马静兰一人抱一个哄着，孩子还是饿得直哭。等到那边吃完，撤下来的饭菜除了汤就是骨头，也早都凉了。一想到厨师累了一天，没法再去麻烦人家，凉就凉吃。饭后想弄点水给孩子洗洗，可厨房早没有火了，那时都是煤球炉，一炉火也就烧三四个钟头，哪能挺到小半夜？只好将就着睡下。

记得就是我到天津的第一个冬天，已是滴水成冰的日子，干冷干冷的，可我住那个屋子也不给生火炉，再加上经常吃不饱，又冷又饿，我就病了，发高烧四十来度，直说胡话。这下把敬喜急坏了，整天围着我团团转，老爷和奶奶们却不闻不问。敬喜看我不退烧，就去找溥修，好说歹说他总算答应请了大夫，又打针又吃药才退了热。真是祸不单行，没等我的病好利索，敬喜又病了，我俩躺下了一对儿。马静兰一天要照顾两个孩子和两个病人，还要到婢婆屋里去请安、站班。这站班是家规，一站就是几个钟头，修二奶奶不发话是绝不许可离开的，添了病人也不能废这个家规，害得两个不懂事的孩子又哭又闹，拉屎撒尿都没人管，我和敬喜躺在床上动不了，一点儿忙也帮不上，别提多急人了！